**关于前黄中心小学满工作量的说明（讨论稿）**

根据前黄中心小学奖励性绩效工资发放办法对工作量津贴的有关规定，现对前黄中心小学满工作量作以下说明：

|  |  |
| --- | --- |
| 课程 | 周课时数 |
| 小学 |
| 思想品德 | 16-18节 |
| 语文 | 1班+6-8节 |
| 数学 | 2班+4-6节 |
| 英语 | 3班+3-6节/2班+6-9节 |
| 体育 | 16-18节 |
| 音乐 | 16-18节 |
| 美术 | 16-18节 |
| 科学 | 15-18节 |
| 信息技术 | 16-18节 |
| 综合实践（研究性学习） | 15-18节 |
| 地方课程与学校课程 | 16-18节 |

**说明：**其它课务和班主任工作由学校根据最终人员聘任情况另行安排。

1、周标准课时数：按照教育局文件的浮动范围，都算标准工作量。

2、兼任两科或两个年级以上统考科目的每周折算加1课时，非统考科目不加课时。

3、教师在校工作量。教师在校工作总量除周任课量外还应包括晨间活动、课间活动、午间活动、课外活动、综合实践活动、兴趣活动以及学科相关的辅导、作业批改等各项教育教学活动的工作量。

**有关工作的折合课时如下：**

（1）档案负责人每周3节；实验室兼职管理人员每周1节；红卫负责人每周2节。

（2）男年满58周岁，女年满53周岁的老教师，每周照顾2课时；离退休时间不足1年的教师其工作量由校长室讨论决定。

（3）因重大疾病需要长期治疗或不定时休养的教师根据教育局有关规定由校长室研究确定。另有其他未列入的有关工作折合课时由校长室讨论决定。

（4）校长、中层工作量按教育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班主任、教研组长、年级组长等工作岗位统筹纳入竞聘范围，在绩效考核中体现工作。

2018.7